

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
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票面利率公告

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【2017】1205号”文核准，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，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首期发行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亿元。本期债券期限为2年期，附第1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2018年7月10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7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至 2018 年 7 月 12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：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